

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7月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公司于2019年7月6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。公司监事共5人，参加本次会议监事5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福财先生召集及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决定将1名离职人员不再确定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，上述1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28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；监事会认为此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同意公司将1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8万股进行回购注销。此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会影响到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公司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详见同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7 月 10 日